

灞河新区经济发展局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年，灞河新区经济发展局在区委、区政府及新区党工委、管委会的坚强领导下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扎实开展政务公开工作，进一步规范行政行为，依法依规公布各类信息。

（一）加强领导，规范管理

完善了政务公开领导机制，形成了主要领导亲自抓，分管领导具体抓的工作机制，坚持明确分工、责任到人；在局办公室公布了政务公开内容，办事指南、流程图等，让群众了解办事程序和时限；设立政务公开查询电话，接受群众监督，直接听取和受理群众意见；严格执行信息审签制度，确保发布的信息内容真实有效。

（二）及时公开，回应诉求

2021年我局坚持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，充分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。通过灞桥区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各类信息6条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1条，通过12345平台办理工单2条，均在规定时限内办理完成。未公布涉密信息和敏感信息，未出现泄密事件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	0	0	0	0	1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1	0	0	0	0	1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
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		
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	0	0	0	0	0	0			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	0	0	0	0	0	0			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	0	0	0	0	0	0			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	0	0	0	0	0	0			
	2. 重复申请			0	0	0	0	0	0			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	0	0	0	0	0	0			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	0	0	0	0	0	0			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	0	0	0	0	0	0			
(六) 其他处理					0	0	0	0	0			
(七) 总计					1	0	0	0	0	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		0	0	0	0	0		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的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一定成绩，但在信息公开的时效性方面仍有不足，下一步，我局将加大信息公开工作力度，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管理制度，使信息工作逐步规范化、制度化，力争信息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1年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。